

花蓮縣政府 函

地址：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

承辦人：蔡逸勳

電話：8462860#268

傳真：8462780

電子信箱：garson0816@hlc.edu.tw

受文者：花蓮縣花蓮市明廉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4月22日

發文字號：府教特字第1140077814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實施計畫 (376550000A_1140077814_ATTACH1.pdf)

主旨：檢送本府辦理「花蓮縣113學年度第2學期視覺障礙教育研習-」計畫1份，請鼓勵相關教師踴躍參加並核予公（差）假登記，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特殊教育支援服務與專業團隊設置及實施辦法暨本縣特殊教育發展中程計畫（110-114年）辦理。

二、辦理研習之目的，係為透過導盲犬教育宣導，協助教師了解導盲犬，並和導盲犬面對面接觸，提升對導盲犬的認識與導盲犬如何協助視障者的相關資訊。

三、參加對象：

（一）本縣對此議題有興趣之教師踴躍報名參加。

（二）本次研習名額30名。

四、研習時間與地點：

（一）時間：114年5月24日（六），上午9時至12時。

（二）地點：花蓮縣立宜昌國中103會議室。

五、請參與研習教師至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報名（報名網址：

114/04/22



1140001849

https://special.moe.gov.tw/#/menuLayout/register-login/435376?resisterType=1)，參與研習之學員依實際參與場次核發研習時數。

六、請准允報名教師公(差)假登記參加；假日參與研習者，請依實際參與時數核予補休。

七、檢附實施計畫1份，如有相關疑義，請逕洽研習活動承辦人：身心障礙教育資源中心林倩如組長（聯絡電話：8547145#102）。

正本：本縣設有特殊教育班之國中-小、花蓮縣立體育高級中等學校、特教資源中心、國立東華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小部、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中部、花蓮縣私立海星高級中學國中部、花蓮縣私立海星國民小學、花蓮縣波斯頓國際實驗教育機構

副本：

